

证券代码：600736

股票简称：苏州高新

公告编号：2017-089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起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苏州高新太浩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工商核定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太浩产业基金”）
- 投资金额：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苏州太浩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及社会投资者或金融机构共同投资，联合发起设立太浩产业基金，募集规模拟为 2 亿元，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拟出资 9,800 万元，占比 49%。
-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亦不构成关联交易。
- 特别风险提示：太浩产业基金目前处于筹备设立阶段，公司与苏州太浩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仅签署了《产业投资基金合作框架协议》，尚未签署正式协议，其设立尚待有关部门审批，存在未能按计划设立的风险。太浩产业基金设立后，存在未能按照协议约定募集到足额资金的风险。太浩产业基金在投资过程中将受决策失误及政策环境、经济环境、行业环境、证券市场环境、投资标的的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投资失败及基金亏损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加快公司战略转型升级的步伐，强化战略转型的顶层设计，深化在大健康、先进制造、信息技术、环保等产业领域的布局，公司拟通过设立产业投资基金，储备产业项目，为公司培育新的利润点。公司与苏州太浩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太浩创投”）及社会投资者或金融机构共同投资，联合发起设立苏州高新太浩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募集规模拟为 2 亿元，

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拟出资 9,800 万元，占比 49%。同时，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高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太浩创投共同出资设立苏州高新太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核定名称为准，以下简称“投资管理公司”），作为太浩产业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普通合伙人。投资管理公司注册资本拟为 200 万元，其中：太浩创投出资 140 万元，占比 70%；苏州高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60 万元，占比 30%。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起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

（三）关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亦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苏州太浩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94302056595L

成立日期：2014 年 6 月 6 日

注册资本：120 万元

法定代表人：余钢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通园路 208 号

经营范围：受托管理创业投资企业，从事创业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参与设立创业投资管理机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状况：太浩创投目前管理苏州太浩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太浩成长二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苏州太浩兰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三个基金，基金总规模达到 1.655 亿元。

财务数据：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太浩创投总资产 235.20 万元，净资产 225.49 万元；2016 年，太浩创投实现营业收入 123.11 万元，净利润 66.95 万元。

（二）基金业协会备案

太浩创投于 2014 年 11 月 19 日通过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审核，具备

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资格，登记编号为 P1005340。

（三）太浩创投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太浩创投与公司无任何关联关系。

（四）其他合伙人

太浩产业基金的其他有限合伙人尚未确定，公司将根据后续实际情况披露进展公告。

（五）其他利益安排

太浩创投与公司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为公司的非关联法人，无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在太浩创投中任职，太浩创投与公司亦不存在相关利益安排。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 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基金名称

苏州高新太浩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工商核定名称为准）。

（二）基金期限

太浩产业基金的期限为 4+3 年，其中前 4 年为投资期，后 3 年为项目退出期。

（三）基金管理人

太浩产业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苏州高新太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核定名称为准），由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高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太浩创投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拟为 200 万元，其中：太浩创投出资 140 万元，占比 70%；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高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60 万元，占比 30%。由公司委派董事长担任法定代表人。

（四）基金出资人结构

太浩产业基金出资人分为普通合伙人（GP）和有限合伙人（LP）。

普通合伙人为苏州高新太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为公司、太浩创投募集的其他社会资金提供方（以下简称其他出资人）。其他出资人作为有限合伙人，可以是法人、投资基金或其他经济组织，也可以是自然人或其他可以作为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人的合格投资主体。

（五）基金规模、出资结构及出资进度

基金规模拟为 2 亿元，其中：投资管理公司作为太浩产业基金的普通合伙人，出资额为 200 万元，占基金出资总额的 1%；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额为 9,800 万元，占基金出资总额的 49%；剩余 50%的出资由太浩创投负责募集。

太浩产业基金设立时，各出资方按照正式协议约定期限出资或资金根据项目进展情况逐步到位。

（六）基金投向

太浩产业基金投资方向主要围绕公司“高新技术产业投资运营商”的战略定位，以大健康产业、先进制造业、信息技术产业、环保产业为核心，投资并购相关的标的企业或资产。

（七）基金管理和决策机制

太浩产业基金设投资决策委员会（以下简称“投委会”），是决定项目投资及退出的最高权力机构，投委会共设委员 5 名，其中公司委派 2 名，太浩创投委派 3 名，投委会表决时 4 票同意即为通过。公司对太浩产业基金投资的项目具有优先收购权，具体事宜由双方共同按上市公司相关法规和市场公允原则协商确定。

（八）相关费用及收益分配

1、管理费用：投资期每年 2%（认缴），退出期每年 2%（尚未退出项目的投资成本）。

2、收益分配：门槛收益 8%；满足 LP 达到门槛收益的条件下，收益 GP 与 LP 按照 20%：80%分配。

（九）退出机制

太浩产业基金所投项目采取上市公司收购、IPO 退出等方式，以最终签署的正式协议及协议各方的另行约定为准。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太浩产业基金将充分发挥公司的资源背景优势及太浩创投的专业化运作能力，为公司未来发展储备并购项目及寻找潜在的合作伙伴，其投资的主要产业领域符合公司的战略转型方向，有助于公司实现战略规划和目标。

本次对太浩产业基金的投资期限较长，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短期业绩。

五、风险提示

太浩产业基金目前处于筹备设立阶段，公司与太浩创投仅签署了《产业投资基金合作框架协议》，尚未签署正式协议，其设立尚待有关部门审批，存在未能

按计划设立的风险。太浩产业基金设立后，存在未能按照协议约定募集到足额资金的风险。太浩产业基金在投资过程中将受决策失误及政策环境、经济环境、行业环境、证券市场环境、投资标的的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投资失败及基金亏损的风险。

公司将及时根据本项目发起设立的后续进展情况，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事项信息披露业务指引》的相关要求，继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六、备查文件

- （一）苏州高新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产业投资基金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1月23日